

112學年度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教務處註冊組長 陳曦

111.09.17(六)



認識單位

-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各大學(含獨立學院，以下同)為研商協調招生事宜，組織的團體。簡稱**招聯會**

任務：一、商訂招生策略。二、協調各校年度招生事宜。三、其他招生相關事項。

-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專責繁星推薦與個人申請

-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

專責分科測驗分發

-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專責出題考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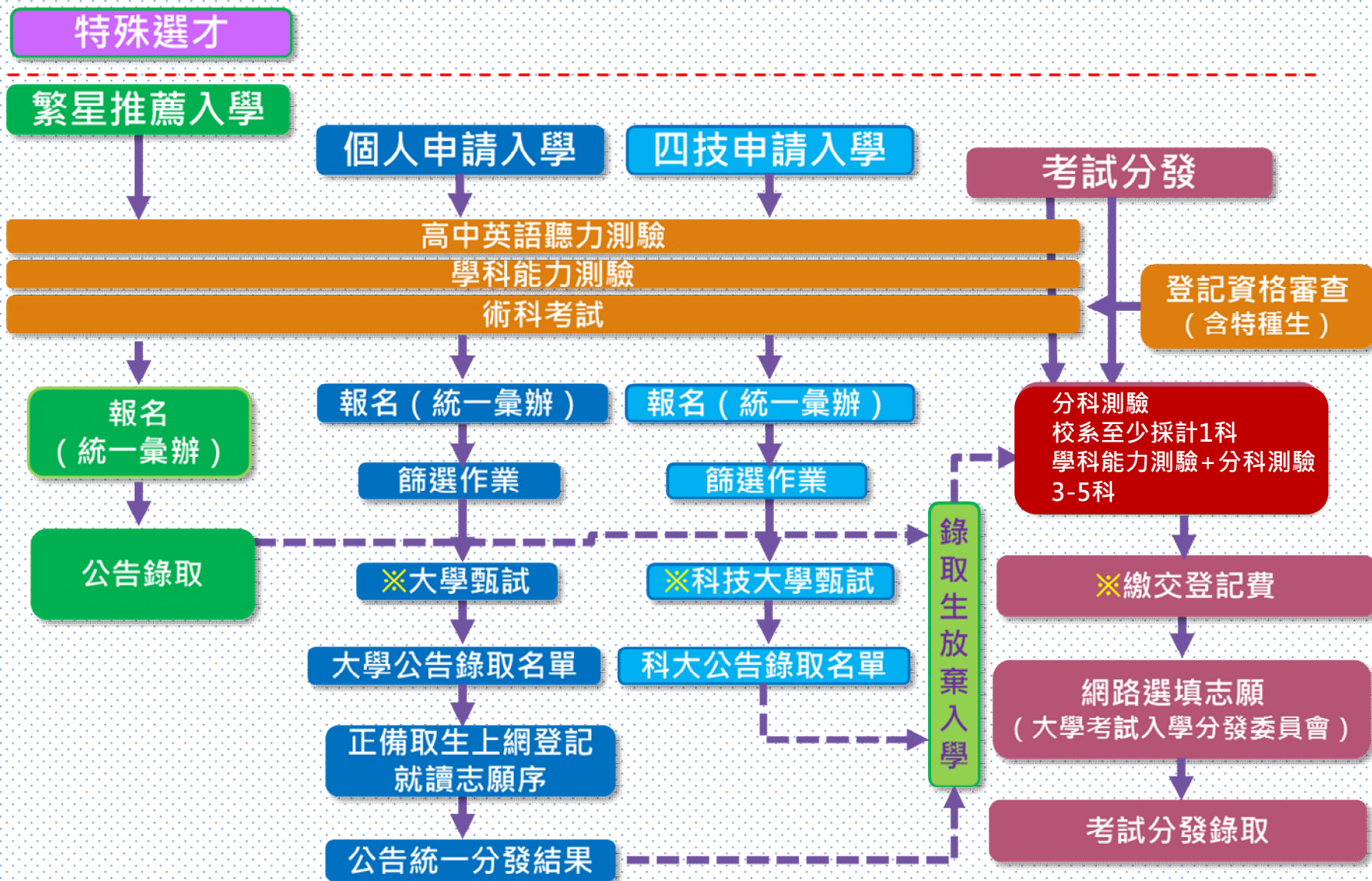
與高中相關

報告大綱

- 112學年度多元入學方案整體架構
- 112學年度升學考試報名時間軸
- 各種考試介紹
 - 英聽、術科考試、學測、分科測驗
- 112學年度各入學管道說明
 - 繁星推薦入學、個人申請入學、考試入學
 - 其他獨立招生資訊
- Q & A

112學年度多元入學方案整體架構

112大學多元入學方案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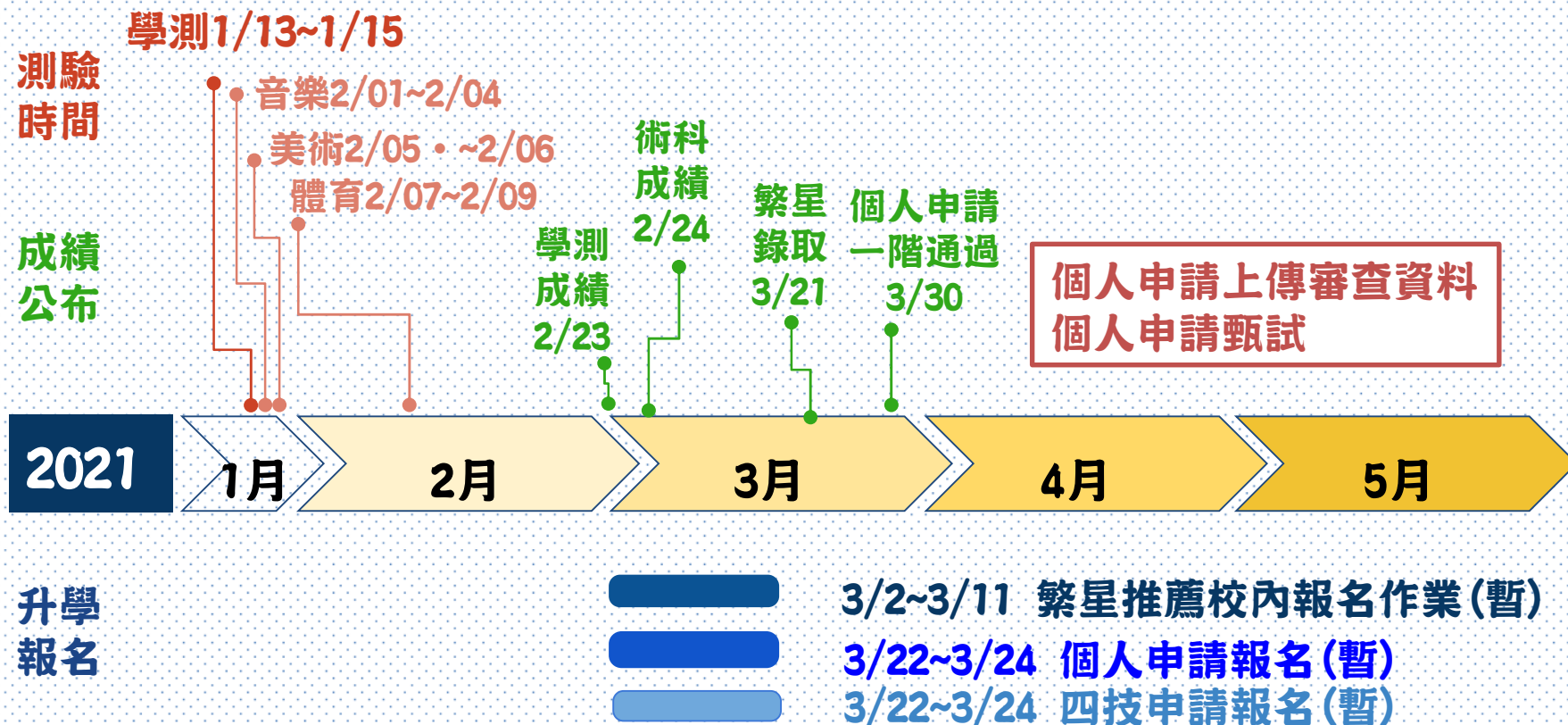


112學年度升學考試報名時間軸

2022年升學報名時間軸

- 第一次英聽測驗-正式報名已截止
- 九月-家長說明會
- 十一月初-第二次英聽報名、學測報名
- 十二月-校內升學說明會(學生宣導)

升學考試報名時間軸 (2023年1月~5月)



升學考試報名時間軸 (2024年6月~8月)

測驗
時間

分科測驗
7/12~7/13

考試入學
放榜
8/12

成績
公布

分科成績
7/28

2020

6月

7月

8月

大學

升學
報名

個人申請網
路登記就讀
志願序
6/8~6/9

個人申請
二階錄取
6/5前

個人申請
統一分發
放榜6/14

8/1~8/3 自行繳交登記費 (ATM或臨櫃繳費)

8/1~8/3 自行網路登記分發志願

各種考試介紹



首頁 最新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College Entrance Examination Center

下載專區 術科行政 相關網站 ENGLISH [LINE官方帳號](#)

請輸入關鍵字

最新訊息 關於中心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學科能力測驗 指考(111起分科測驗) 108課綱命題精進 生涯輔導 選才育才 出版/訂購 選才電子報

最新訊息

新聞稿/聲明 | 會議/活動訊息 | 會議/活動報名 | 出版訊息 | 求才啟事

108-11-25

109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二次考試 考試通知11月26日寄發 (新聞稿)

108-11-06

109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二次考試及學科能力測驗報名至108年11月7日截止(新聞稿)

108-10-30

109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考生成績通知單10月31日寄發、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二次考試報名自11月1日起至11月7日截止(新聞稿)

108-10-24

109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報名自108年10月25日起至11月7日截止 (新聞稿)

108-10-15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LINE官方帳號10月15日正式上線囉！

+ 更多

109學年度考試簡章

簡章下載 > 有聲版 > 重要試務日期 > 重要編輯說明 > 精選章節 > 簡章發售 > 微影片 >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108-11-26
109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二次考試應考資訊查詢(含考試通知列印、應試號碼查詢等)

學科能力測驗

108-10-01
109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試務專區」

指定科目考試(111起分科測驗)

108-10-28
108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試題研討會各場次簡報資料

大學學術科考試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ttee of College Admission Practical Examination

各種考試參採管道

招生參採資料	主要管道參採項目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發入學
學科能力測驗 (X)	參採	參採	參採
分科測驗 (Y)	-----	-----	參採
綜合學習表現 (P)	參採 (在校成績)	參採	-----
測驗使用科目數	$0 \leq X \leq 4$	$0 \leq X \leq 4$	$3 \leq X + Y + \text{術科} \leq 5$ 且 $X \leq 4, Y \geq 1$

● 【112】繁星採計英聽54系組

● 英聽成績A級校系18所

【北區】

1. 國立臺灣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英語學系
3. 國立政治大學 外交學系
4. 國立政治大學 英國語文學系
5. 國立政治大學 創新國際學院學士班
6. 國立清華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7. 國立清華大學 英語教學系
8.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牙醫學系
9.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藥學系
10. 臺北市立大學 英語教學系
11. 國立臺北大學 應用外語學系
12. 臺北醫學大學 藥學系藥學組
13. 臺北醫學大學 藥學系臨床藥學組

【中區】

14. 國立中興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15. 國立中興大學 國際農企業學士學位學程
16. 中國醫藥大學 醫學系
17.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英語學系

【南區】

18. 國立高雄大學 西洋語文學系

● 【112】個人申請採計英聽45系組

● 英聽成績A級校系15所

【北區】

1. 國立臺灣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英語學系
3. 國立政治大學 英國語文學系
4. 國立政治大學 創新國際學院學士班
5. 國立清華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6. 國立清華大學 英語教學系
7.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牙醫學系
8.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藥學系
9. 臺北市立大學 英語教學系

【中區】

10. 國立中興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11. 國立中興大學 國際農企業學士學位學程
12. 中國醫藥大學 醫學系
13.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英語學系

【南區】

14. 國立中山大學 化學系英語組
15. 國立高雄大學 西洋語文學系

112學年度細節可參閱甄委會網站

術科測驗

- 術科考試包括音樂、美術、體育等組別。
- 術科考試成績可提供「繁星推薦入學」、「個人申請入學」及「考試入學」等各項招生管道採用。

(繁星第四、五、六、七學群)

音樂 美術 舞蹈 體育

學科能力測驗

考試科目	測驗範圍	課綱依據
國文	必修國文(高一、高二、高三上)	108課綱
英文	必修英文(高一、高二、高三上)	
數學A	10年級必修數學、11年級必修數學A類	
數學B	10年級必修數學、11年級必修數學B類	
社會	必修歷史、必修地理、必修公民與社會	
自然	必修物理、必修化學、必修生物、必修地球科學 (含探究與實作)	

分科測驗

考試科目	測驗範圍(考試科目)	測驗範圍(部定加深加廣)
數學甲	10年級必修數學 11年級必修數學A類	數學甲
歷史	必修歷史	族群、性別與國家、探究與實作等
地理	必修地理	空間資訊科技、社會環境議題等
公民與社會	必修公民與社會	現代社會與經濟、民主政治與法律等
物理	必修物理	力學、波動等
化學	必修化學	物質與能量、化學反應與平衡等
生物	必修生物	細胞與遺傳、生命的起源等

學測與分科測驗比較

學科能力測驗	分科測驗
15級分	60級分
高一~二共同必修 數學A、數學B、自然、社會 高一~高三上共同必修 <u>國文、英文</u>	高一~高三必選修 數甲、歷史、地理、物理、化學、生 物、公民與社會
五標級分（頂、前、均、後、底）	五標分數（頂、前、均、後、底）
檢定／初步篩選（通過／不通過）	採計／錄取
繁星推薦 個人申請 考試分發 單招 技職院校 軍校 警大	考試分發

學測成績轉換分科測驗

- 不是級分 $\times 4$ ，15級分不一定就是60。
- 學測「社會」與分科測驗「公民與社會」是不同科目不能混用。



2.成績表示：學測轉換為60級分之計算(2/4)(簡章p.7)

平均原得總分：以學測到考考生，前1%考生原得總分加總除以前1%考生數，分數呈現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第三位4捨5入

級距：由平均原得總分除以60，分數呈現至小數點後第五位，第六位4捨5入，並以由下而上計算級分。

例：若前1%平均原得總分為92.35，則級距為 $92.35/60=1.53917$

原得總分為0分，則為0級分

原得總分大於0分小於等於1.53917分，則為1級分

若原始卷面滿分為100分，原得總分大於90.84分至100分，則為60級分

學測15級分制轉換為60級分制之級分查詢於112.04.11日(二)公告(簡章p.31)

111各學系採計科目

分科測驗							學科能力測驗						系組數
數甲	物理	化學	生物	歷史	地理	公民	國文	英文	數A	數B	社會	自然	
最多採計科目													
				√			√	√					166
√	√	√					√	√					151
						√	√	√		√			122
						√	√	√					111
最少採計科目													
					√	√		√	√				1
				√	√	√		√			√		1
			√		√	√							1
	√	√				√							1
26%	27%	29%	28%	24%	23%	26%	68%	71%	20%	22%	10%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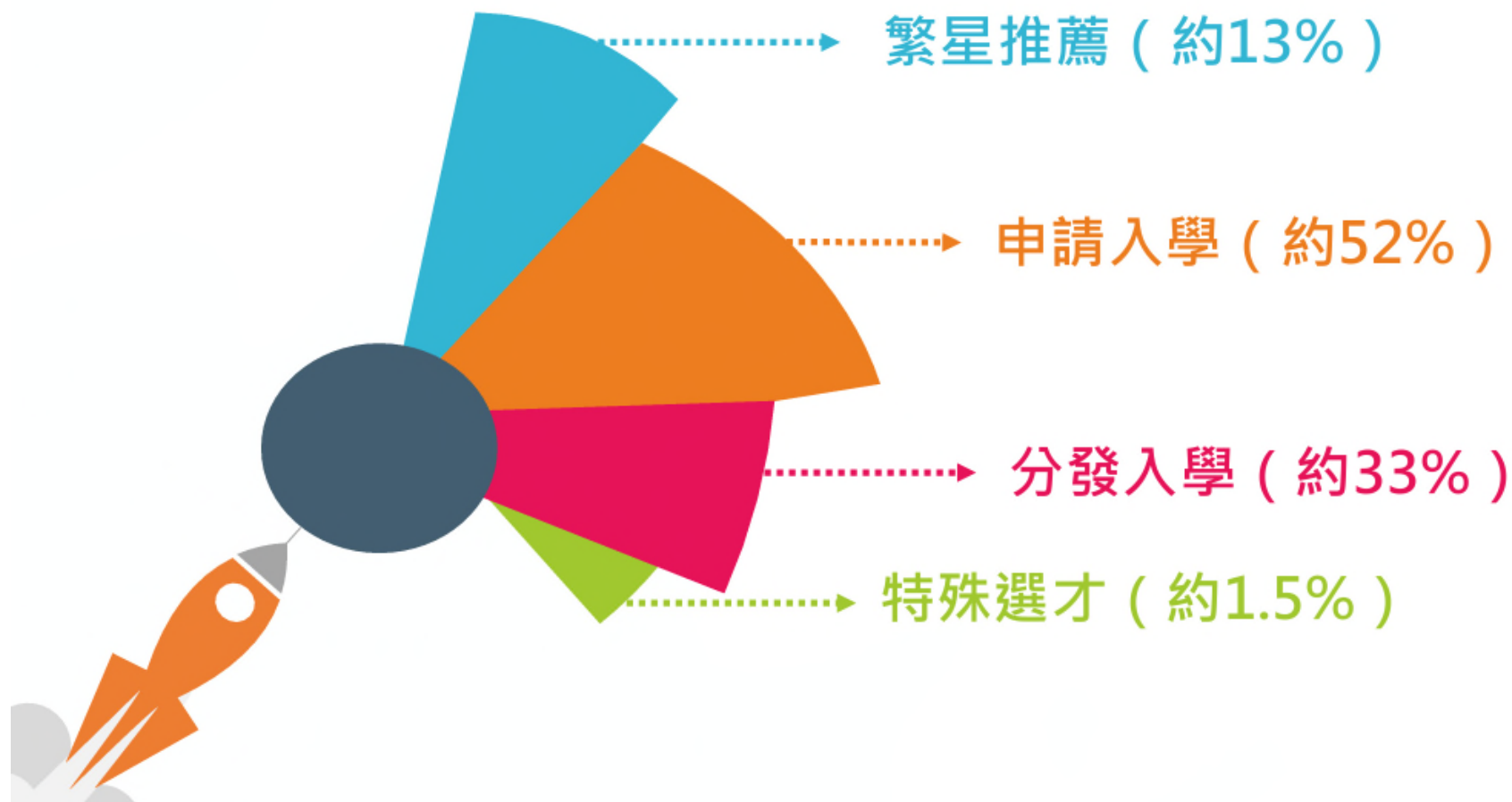
112學年度起考試調整

- 英聽測驗：

測驗考試時間從原本45分鐘延長到50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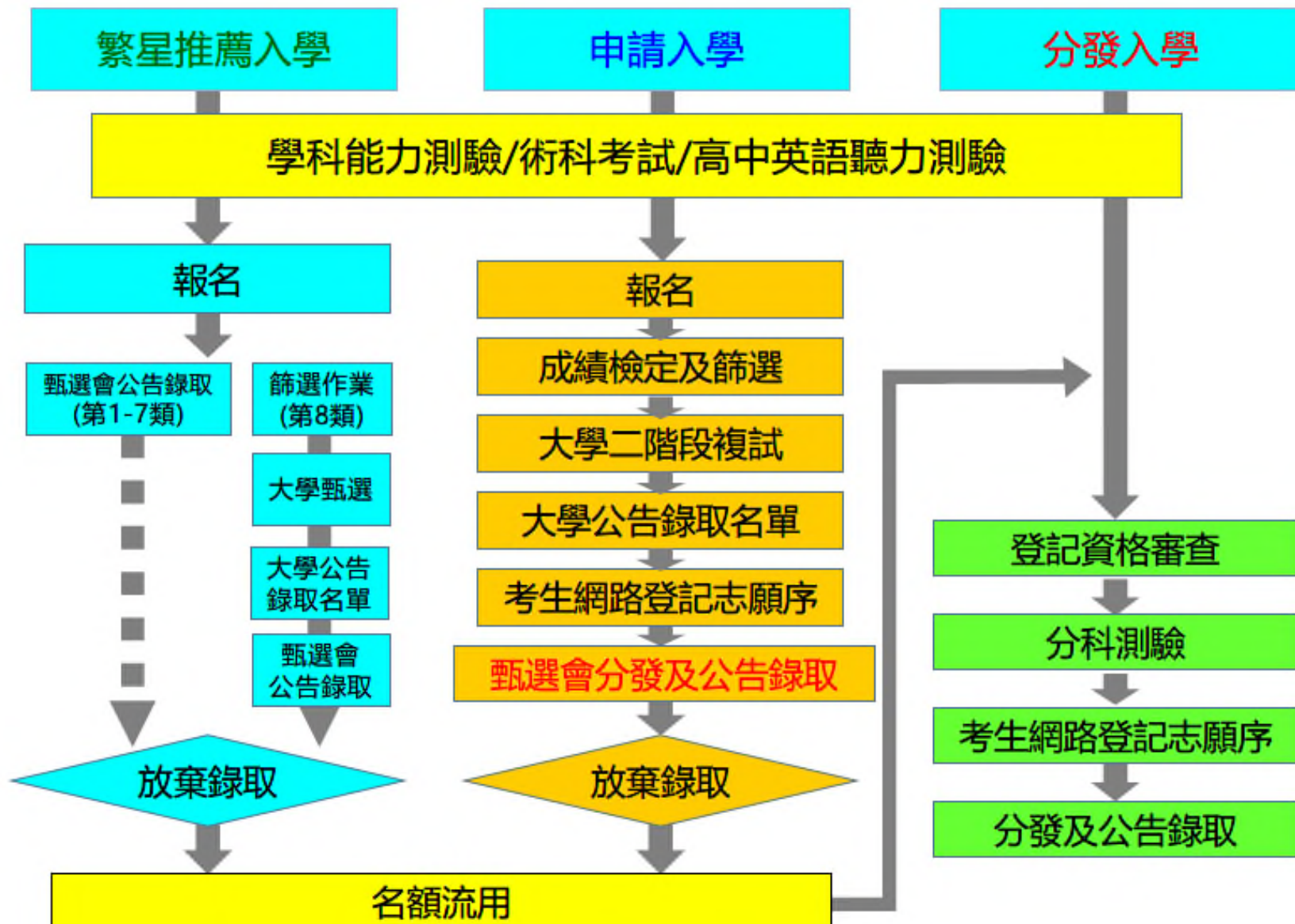
各入學管道說明

112各管道年度招生名額比例



取自招聯會網站

三項招生管道主要流程



- **112學年度校系分則查詢系統預計於11月初開放**
- **請考生、家長多加利用該系統了解校系檢定標準**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https://www.cac.edu.tw>)

http://www.cac.edu.tw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

112

邁向大學之路 開創成功未來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建議瀏覽環境：Chrome、FireFox、Edge



112 繁星推薦

大學之位 為您預留



校系分則查詢

網路購買簡章

聽障生免英聽檢定

錄取(篩選)結果查詢

網路聲明放棄

個人密碼設定

MAIN MENU

- ▶ 訊息公告
- ▶ 法令規章
- ▶ 重要時程
- ▶ 簡章發售
- ▶ 簡章公告
- ▶ 統計資料
- ▶ 下載專區
- ▶ 相關網站
- ▶ 歷年資料

高中作業資訊系統

大學作業資訊系統

訊息公告 News



最新消息

請留意！甄選委員會發送之簡訊，不會

111/08/31 [招生試務] 112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檢定科目採計「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之校系一覽表 

111/08/25 [系統公告] 112繁星推薦已更新上線，111繁星推薦相關資料，請至歷年資料查詢，謝謝。

111/08/25 [會議簡報] 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招生作業檢討會會議資料(大學承辦老師使用)

111/08/25 [系統公告] 【網頁服務暫停服務公告】本會預定於111年08月30日0800-1300時，進行設備維護，屆時會有網路瞬斷、服務中斷狀況發生。不便之處，還請包涵，謝謝。

瀏覽頁數： 1 [\[全部\]](#)

112繁星推薦重點

- 「學業成績總平均」採計**5學期**
- 必修採計科目，含「**生活科技**」、「**資訊科技**」
- 必修「**國文**」、「**英文**」成績採計至**高三上**



繁星推薦招生作業時程(1)

◆ 112學年度繁星推薦重要日程(節錄1)

日期	項目
111.12.01 (四)	紙本簡章發售(111.11.04 網路公告招生簡章、開放校系分則查詢系統)
112.01.10 (二) 至 01.11 (三)	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資格申請及寄送證明文件
112.01.30 (一) 下午2時	公告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資格審查結果
112.02.09 (四) 至 02.10 (五)	甄選委員會舉辦「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報名作業系統說明會」
112.02.14 (二) 至 02.15 (三)	推薦學校將繁星推薦在校學業成績資料檔上傳至甄選委員會 
112.02.23 (四)	寄發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通知單
112.02.24 (五)	寄發術科考試成績通知單
112.02.24 (五) 	推薦學校至甄選委員會報名作業系統取得計算完成之在校學業成績資料(含「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前50%之學生名單)

正確時間依簡章公告為主



繁星推薦招生作業時程(2)

日期	項目
112.03.07 (二) 上午9時起	報名學生上網設定個人專屬之密碼(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112.03.14 (二) 至 03.15 (三)	推薦學校向甄選委員會辦理繳費及報名(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5 時止) 
112.03.21 (二) 上午9時	公告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錄取名單及提供檔案下載 公告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112.03.21 (二) 至 03.23 (四)	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112.05.18 (四) 至 06.04 (日)	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面試)日期
112.06.07 (三) 上午9時	甄選委員會公告第八類學群錄取名單
112.06.14 (三) 至 06.17 (六)	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正確時間依簡章公告為主



繁星推薦成績採計範圍及採計科目調整

依據大學多元入學方案、教育部及招聯會相關會議決議

高二數學A、數學B維持一個
必修數學單科，不分列為2科。

必修單科成績採計
科目，含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2科。

學業成績總平均、
國語文、英語文
之範圍至第五學期。



自然領域探究與實作成績，
按其於高中課程計畫平臺
填報之授課科目，分別對
應輸入。

綜高學術學程高二、
高三上必修單科成績，
應對應普高之必修科
目暨學分數，自訂其
成績計算方式。

(1) 學校推薦條件

- 全程就讀同一所高中。
- 修滿高一、高二各學期及高三上學期之應屆畢業生。
- 高中前五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符合大學之規定。
(校排百分比前20%、30%、40%、50%)
- 當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術科測驗、英聽測驗符合該校系檢定標準

每百分比人數計算

※各校每百分比推薦人數採累計方式計算，
並採無條件進位累計每百分比推薦人數。

例：某校符合推薦資格之高三在學人數為473人，則該校每百分比可推薦人數如下表：

百分比	累計數	每百分比推薦累計人數	該百分比推薦人數
1%	4.73	5	5
2%	9.46	10	5
3%	14.19	15	5
4%	18.92	19	4
5%	23.65	24	5
6%	28.38	29	5
7%	33.11	34	5
8%	37.84	38	4
9%	42.57	43	5
10%	47.3	48	5
11%	52.03	53	5
12%	56.76	57	4
...	...	...	...

註：遇有同分時，進行同分參酌，依序以「高二下總平均」、「高二上總平均」、「高一下總平均」、「高一上總平均」之順序辦理；各單科比照辦理，但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不進行同分參酌。

本校每百分比人數計算（今年高三207人）

百分比	累計數	每百分比推薦累計人數	該百分比推薦人數
1%	2.07	3	3
2%	4.14	5	2
3%	6.21	7	2
4%	8.28	9	2
5%	10.35	11	2
6%	12.42	13	2
7%	14.49	15	2
8%	16.56	17	2
9%	18.63	19	2
10%	20.7	21	2



「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計算

- ◆將學生高一至高三上共計五學期學業總平均相加總和除以5，計算至小數點第2位（第3位四捨五入），即為學生之在校學業成績。
- ◆依照學生在校學業成績高低排序，再依該校每百分比人數即可得出每位學生之「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序號	姓名	在校學業成績 (百分比)	在校學業成績 (分數)	(高三上) 學業總平均	(高二下) 學業總平均	(高二上) 學業總平均	(高一下) 學業總平均	(高一上) 學業總平均
1	林小飛	1%	90.56	90.2	93.6	91.1	89.2	88.7
2	派大星	1%	89.68	88.5	89.2	90.8	91.7	88.2
3	湯瑪士	1%	88.48	87.3	90.6	89.4	87.3	87.8
4	哈 洛	1%	88.24	86.1	90.6	89.4	87.3	87.8
5	李大同	1%	88.22	88.8	90.3	87.9	87.1	87
6	章魚哥	2%	87.68	87.1	88.6	89.8	85.6	87.3
7	柯博文	2%	87.28	86.5	86	88.2	88	87.7
8	林大日	2%	87.12	86.1	87.3	88.4	86.9	86.9
9	詹姆士	2%	86.92	85.9	87.4	88.1	87.2	86
10	香吉士	2%	86.88	86.1	89.4	89.2	84.2	85.5
11	金大傳	3%	86.88	85.6	86.6	86.5	87.2	88.5
...	...	...	...	...	...	...	...	...

例：某校符合推薦資格之高三在學人數為473人，該校學生在校學業成績如左表：

$$\begin{aligned}
 &86.1 + 90.6 + 89.4 + 87.3 + 87.8 \\
 &= 441.2 \\
 &441.2 \div 5 = \\
 &\underline{88.24}
 \end{aligned}$$



「在校學業成績」、國語文、英語文等2科以及各藝才班對應之音樂、美術、舞蹈、體育等4科之「單科學業成績總平均」遇有同分時，同分之學生將進行同分參酌，依序以「高三上總平均」、「高二下總平均」、「高二上總平均」、「高一下總平均」、「高一上總平均」之順序辦理；其餘「單科學業成績總平均」依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之授課實務，不進行同分參酌。

➤ **校系要求檢定及分發比序之學科能力測驗科目成績總和不得為零級分（缺考以零級分計算）。**

➤ **112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符合校系之檢定標準。**

（請參考簡章或上網查各校系檢定標準）

➤ **高中對大學每個學群至多推薦2名，且同一學生僅限被推薦至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

(2) 分發比序

- 第1比序項目：「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百分比小者優先錄取。
- 經第1項比序結果相同者，以各大學自訂之條件比序，擇優錄取。
- 經前項比序後仍相同者，一律錄取。

國立臺灣大學 中國文學系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科目	標準	
校系代碼	00101	國文	頂標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學測國文級分 3、學測英文級分 4、國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5、英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6、學測社會級分 7、歷史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學群類別	第一類學群	英文	前標	
招生名額	6	數學A	--	
可填志願數	12	數學B	前標	
外加名額	無	社會	前標	
可填志願數	--	自然	--	
		英聽	--	
備註	1.本系教育目標在厚植學生人文能力，以「語文表達能力」為主，「經典詮釋能力」為輔。開設課程強調文獻解讀的紮實訓練，進而啟發學生之感性體悟、理性認知及創作或研究興趣。適合對中國文學、語言與學術思想具廣泛興趣的學生。2.本系網址： http://www.cl.ntu.edu.tw/ ，電話：02-33664003			

1. (國文+英文+數學B+社會)級分不得為0。

2. 學測須符合檢定。

3. 分發比序項目。

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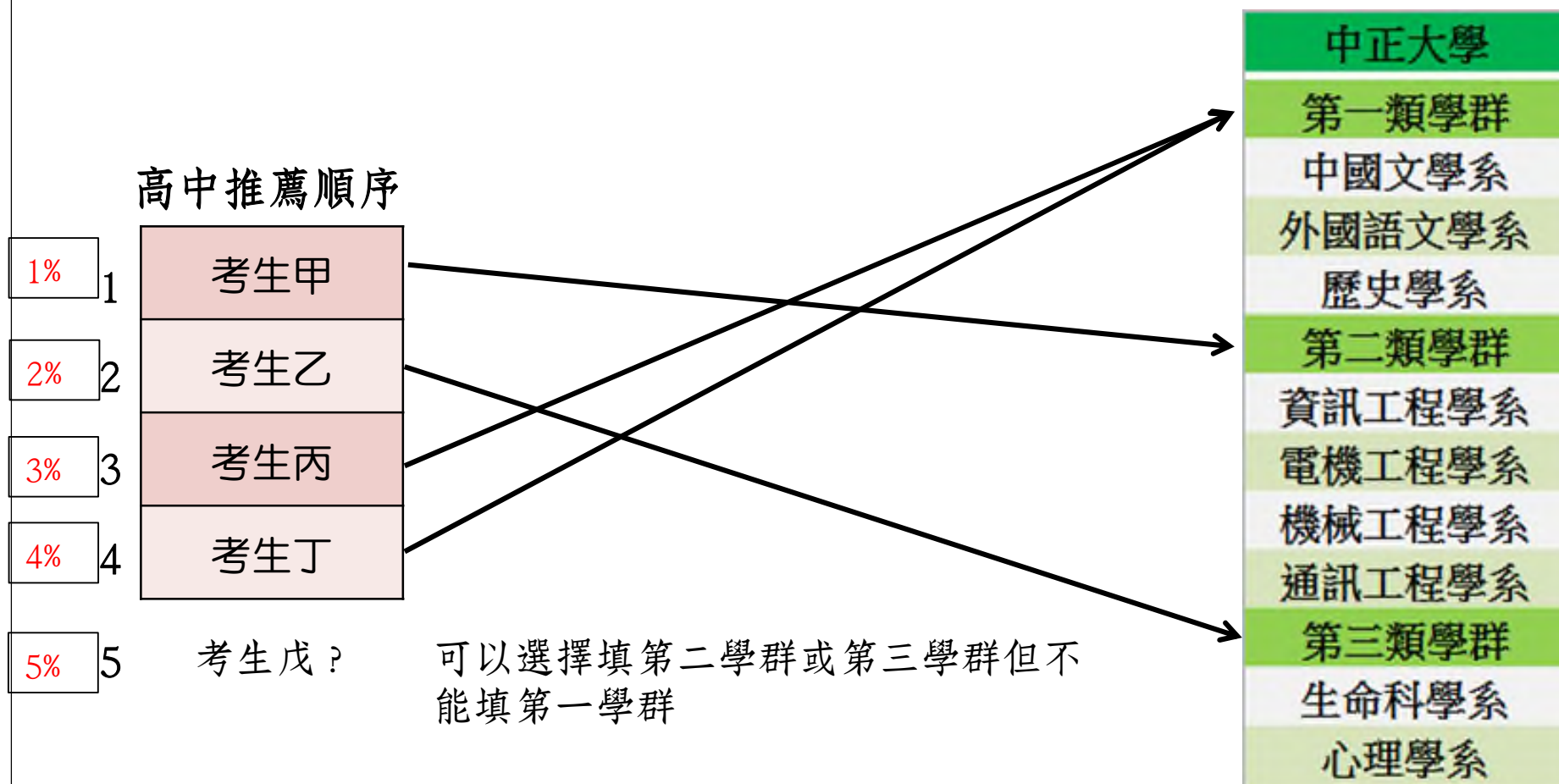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01	中國文學系	6	6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頂標 前標 -- 前標 前標 -- --	13級分 12級分 -- 11級分 12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國語文學業 英語文學業 學測社會 歷史學業	6	3% -- -- -- -- -- --	--	--
00102	外國語文學系	10	10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前標 頂標 均標 均標 前標 -- A級	12級分 13級分 6級分 8級分 12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英語文學業 國語文學業 學測社會 歷史學業	10	1% 14 13 -- -- -- --	--	--
00103	歷史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前標 前標 -- 均標 前標 -- --	12級分 12級分 -- 8級分 12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英社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國語文學業 歷史學業	5	8% 39 -- -- -- -- --	--	--
00104	哲學系	4	4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前標 前標 前標 前標 均標 -- --	12級分 12級分 8級分 11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英社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英語文學業 數學學業	4	9% -- -- -- -- -- -- --	--	--

(3) 分發錄取

- 分兩輪分發，第一輪分發，各大學對同一高中學生以一名為限。
- 第二輪分發：第一輪分發後仍有缺額者，依該校系之分發比序項目進行第二輪分發。各大學對同一高中在錄取人數不受一名之限制。

繁星推薦第1-7類學群分發比序說明範例

高中對同一所大學每一學群至多可推薦2名學生



第一輪分發比序！

步驟一：

首先針對推薦順位1的「考生甲」進行比序分發，假設**考生甲錄取志願序二資訊管理系**。

推薦順位：1

志願序一：電機工程學系
志願序二：資訊管理學系
志願序三：通訊工程學系
志願序四：資訊工程學系

甲



錄取

1%

推薦順位：2

志願序一：生命科學系
志願序二：心理學系

乙



2%

推薦順位：3

志願序一：企業管理學系
志願序二：中國文學系
志願序三：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四：犯罪防治學系

丙



3%

推薦順位：4

志願序一：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二：犯罪防治學系
志願序三：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四：勞工關係學系

丁



4%

第一輪分發比序 II

步驟二：

總則規定：第一輪分發，各大學於第一至第三類學群錄取同一推薦學校學生以1名為限，故推薦順位2-4的考生乙、丙、丁在第一輪不再進行比序分發，其分發結果皆為【已錄取較高順位考生】。

推薦順位：1

志願序二：資訊管理學系

甲



錄取

1%

推薦順位：2

志願序一：生命科學系
志願序二：心理學系

乙



已錄取較高順位學生

2%

推薦順位：3

志願序一：企業管理學系
志願序二：中國文學系
志願序三：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四：犯罪防治學系

丙



已錄取較高順位學生

3%

推薦順位：4

志願序一：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二：犯罪防治學系
志願序三：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四：勞工關係學系

丁



已錄取較高順位學生

4%

第一輪分發比序III

步驟三：

假設**考生丙、丁**所填的**財經法律學系**經第一輪分發後招生名額尚有缺額，則針對該學系進行第二輪分發。

推薦順位：1

志願序二：資訊管理學系

甲



錄取

推薦順位：2

志願序一：生命科學系
志願序二：心理學系

乙



已錄取較高順位學生



2%

未錄取

推薦順位：3

志願序一：企業管理學系
志願序二：中國文學系
志願序三：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四：犯罪防治學系

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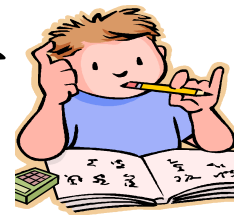


已錄取較高順位學生

推薦順位：4

志願序一：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二：犯罪防治學系
志願序三：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四：勞工關係學系

丁



已錄取較高順位學生

進入第二輪

第二輪分發比序！

步驟一：

假設考生丙、丁與他校考生己同時進入財經法律學系二輪分發比序階段，且該學系剩餘錄取名額為1名，由此3名考生依分發比序項目進行比序分發。

志願序一：企業管理學系
志願序二：中國文學系
志願序三：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四：犯罪防治學系

丙



3%

志願序一：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二：犯罪防治學系
志願序三：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四：勞工關係學系

丁



4%

志願序一：中國文學系
志願序二：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三：歷史學系

己



5%

第二輪分發比序 II

步驟二：

考生丙在比序後成績勝過考生丁、戊，**考生丙獲得錄取**，考生丁、戊則往下一個可分發的志願校系進行比序分發或是未錄取。將每個進入第二輪分發比序的考生都進行分發比序後，即得出第二輪分發之結果。

志願序三：財經法律學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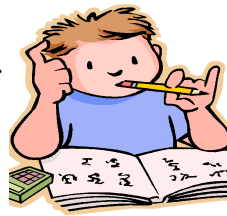
丙



錄取

志願序一：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二：犯罪防治學系
志願序三：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四：勞工關係學系

丁



進行下一個志
願校系比序

志願序一：中國文學系
志願序二：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三：歷史學系

己



未錄取

(4) 錄取生限制

※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均不得報名該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個人申請」；亦不得參加該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

※錄取生如欲參加當年度大學考試入學招生或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須於規定期限內向錄取之大學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112 申請入學

大學之位 為您預留



校系分別查詢 網路購買簡章 網路報名系統 聽障生免英聽檢定 篩選結果查詢 審查資料上傳 各校榜單連結 網路登記志願 分發結果查詢 網路聲明放棄

個人密碼設定

防疫應變專區

MAIN MENU

- ▶ 訊息公告
- ▶ 法令規章
- ▶ 重要時程
- ▶ 簡章發售
- ▶ 簡章公告
- ▶ 扶弱措施
- ▶ 統計資料
- ▶ 下載專區
- ▶ 相關網站
- ▶ 歷年資料

高中作業資訊系統

大學作業資訊系統

訊息公告 News

最新消息

請留意！甄選

- 111/08/31 [招生試務] 112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檢定科目採計「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之校系一覽表 
- 111/08/25 [系統公告] 112申請入學已更新上線，111申請入學相關資料，請至歷年資料查詢，謝謝。
- 111/08/25 [會議簡報] 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招生作業檢討會會議資料(大學承辦老師使用)
- 111/08/25 [系統公告] 【網頁服務暫停服務公告】本會預定於111年08月30日0800-1300時，進行設備維護，屆時會有網路瞬斷、服務中斷狀況發生。不便之處，還請包涵，謝謝。

瀏覽頁數： 1 [\[全部\]](#)



申請入學招生作業時程(1)

日期	項目
111.12.01 (四)	紙本簡章發售(111.11.04 網路公告招生簡章並開放校系分則查詢系統)
112.01.10 (二) 至 01.11 (三)	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資格申請及寄送證明文件
112.01.30 (一) 下午2時	公告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資格審查結果
112.02.09 (四) 至 02.10 (五)	甄選委員會舉辦「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報名作業系統說明會」
112.02.23 (四)、02.24 (五)	寄發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通知單、術科考試成績通知單
112.03.07 (二) 上午9時起	報名學生上網設定個人專屬之密碼(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112.03.22 (三) 上午0時起至 112.03.24 (五) 下午5時止	集體報名學校及個別報名考生向甄選委員會辦理繳費 
112.03.23 (四) 至 03.24 (五)	集體報名學校及個別報名考生向甄選委員會辦理報名 (集報：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5時止；個報：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2.03.30 (四) 上午9時	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屆時以112學年度簡章公告日期為準。

13

正確時間依簡章公告為主



申請入學招生作業時程(2)

日期	項目
112.04.13 (四) 至 04.19 (三)	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學習歷程檔案)系統開放【測試練習版】 (系統內為學生高一至高二共四學期學習歷程資料)
112.05.04 (四) 至 05.10 (三) (各大學繳交截止日詳見簡章)	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學習歷程檔案)系統開放【正式版】 (系統內為學生高一至高三共六學期學習歷程資料) 
112.05.11 (四) 至 05.12 (五)	高中(職)學校上傳應屆畢業學生之第六學期修課紀錄(PDF檔)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7時止) 
112.05.15 (一) 至 05.16(二)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應屆畢業學生上網查詢第六學期修課紀錄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2.05.18 (四) 至 06.04 (日)	各大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各大學自訂, 詳見簡章校系分則)
112.06.08 (四) 至 06.09 (五)	錄取生向甄選委員會登記就讀志願序(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2.06.14 (三) 上午9時	公告統一分發結果 
112.06.14 (三) 至 06.17 (六)	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屆時以112學年度簡章公告日期為準。



申請入學審查資料上傳系統畫面說明(1)

項目	高中歷程檔案範圍
【開放測試】審查資料上傳(勾選)系統	高一、高二共四個學期
【正式上傳】審查資料上傳(勾選)系統 (截止時間依各校規定)	高一、高二、高三共六個學期 (修課紀錄為五個學期)



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資料列表			
資料項目名稱	資料數	檢視	備註
修課紀錄	5學期		修課紀錄由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提供
課程學習成果	10件		可於本系統自行上傳PDF檔或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多元表現	27件		可於本系統自行上傳PDF檔或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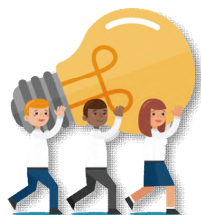


申請入學審查資料上傳系統畫面說明 (2)

考生首次登入系統時，可逐一對通過篩選校系的「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兩項，設定要「自行上傳PDF檔」或「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序號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繳交資料截止日期	設定第二階段審查資料繳交方式
1	041012	國立中正大學 中國文學系	111年5月9日	☐ 自行上傳PDF檔 ☒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2	041022	國立中正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111年5月9日	☒ 自行上傳PDF檔 ☐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3	041032	國立中正大學 歷史學系	111年5月9日	☐ 自行上傳PDF檔 ☒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4	041042	國立中正大學 哲學系	111年5月9日	☒ 自行上傳PDF檔 ☐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5	041052	國立中正大學 數學系	111年5月9日	☐ 自行上傳PDF檔 ☒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6	041062	國立中正大學 地球與環境科學系	111年5月9日	☐ 自行上傳PDF檔 ☒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勾選上傳」或
「PDF上傳」僅
限擇一方式辦理



- 註1. 校系如尚未完成確認，皆可再次進行修改設定繳交方式。
註2. 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無檔案者，皆以「PDF上傳」方式。



申請入學審查資料上傳系統畫面說明(3)

審查項目	資料大小	檢視	上傳或勾選
一.修課紀錄	5學期		由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提供
二.課程學習成果	--	--	勾選使用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清除
三.多元表現	--	--	勾選使用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清除
四.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刪除
五.學習歷程自述	--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刪除
六.其他	--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刪除

審查資料各項上傳說明

修課紀錄

應屆生由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提供**五個學期成績**



其餘考生由本人自行上傳

課程學習成果

依校系要求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提供**至多3件**

多元表現

依校系要求內容或其他多元表現提供**至多10件**



另須製作一個多元表現綜整心得PDF檔案上傳

學習歷程自述

依校系要求內容自行製作成**一個PDF檔案**上傳

其他

依校系要求內容自行製作成**一個PDF檔案**上傳

個人申請

- 符合大學校系報名資格之學生，每人以申請 6 校系（含）為限。
- 兩階段考試
 - 第一階段：依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進行檢定及倍率篩選。
 - 第二階段：含口試、筆試、資料審查及實作等。
 - 備審資料一律線上繳交（除學校另有規定）。

個人申請程序

1. 正式報名：3/22~3/24
2. 篩選：由甄選入學委員會進行第一階段(倍率篩選)篩選，並公告通過篩選之級分資料(3/30)。
3. 備審資料上傳(5/4-10)
4. 甄試：大學校系於5/18~6/4之擇期自辦指定項目甄試。
5. 分發錄取：各校系之正備取錄取生於6/8~6/9至「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每一錄取生至多以分發1校系為限。
6. 公告、放棄：6/14公告統一分發結果未於規定期限(6/17)內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報名大學考試入學招生、四技二專

個人申請第一階段篩選說明

校系分則

國立臺灣大學 中國文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成績 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1012	國文	前標	3	*1.50	40%	審查資料	70分	25%	一、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招生名額	21	英文	均標	6	*1.00		語文測驗筆試	--	20%	二、語文測驗筆試
性別要求	無	數學B	均標	--	--		寫作筆試	--	15%	三、寫作筆試
預計甄試人數	63	社會	均標	8	*1.00					
原住民族外加名額	無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無)
國際計畫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指定項目 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C)、多元表現(F、J、K、N)、學習歷程自述(O、P、Q)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甄、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20頁)。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1.3.31			說明：1.A、O、P、Q必備，其餘選備，選備至少2件，至多3件，2.B限文史哲小論文，C包含文學創作、編輯報刊、專職報導或文學展演等，BC必選至少1項，多元表現至少1項，J限文史哲各類競賽(可附作品)，K限報刊雜誌公開發表之文學作品或評論，3.O、P、Q各300~500字，O須說明選修與本系領域相關課程之動機與理由及心得。						
繳交資料截止	111.5.10			1.筆試時間：5月20日(五)8:50-10:30寫作，10:50-12:30語文測驗。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1.5.20			2.筆試地點：請於5月19日(四)10:00起逕至本系網頁查詢。						
標示	111.6.6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1.6.1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B、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學測社會級分								
備註		1.審查資料若有補充說明，將公告於本系網頁，考生請自行上網參看。 2.本系參加校內聯合分發，請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 3.聯絡電話：(02)33664003。 4.本系網址：http://www.cl.ntu.edu.tw。 (備註欄內如有其他重要事項，請於此處說明)								

國立臺灣大學 中國文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1012	國文	前標	3	*1.50	40%	審查資料	70分	25%	一、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二、語文測驗筆試 三、寫作筆試
招生名額	21	英文	均標	6	*1.00		語文測驗筆試	--	2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B	均標	--	--		寫作筆試	--	15%	
預計甄試人數	63	社會	均標	8	*1.00					
應往國外加名額	無									甄選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甄選外加名額	無									(無)
甄選計畫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指定項目 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C)、多元表現(F、J、K、N)、學習歷程自述(O、P、Q)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甄、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20頁)。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1.3.31			說明：1.A、O、P、Q必備，其餘選備，選備至少2件，至多3件，2.B限文史哲小論文，C包含文學創作、編輯報刊、專職報導或文學展演等，BC必選至少1項，多元表現至少1項，J限文史哲各類競賽(可附作品)，K限報刊雜誌公開發表之文學作品或評論，3.O、P、Q各300-500字，O須說明選修與本系領域相關課程之動機與理由及心得。						
繳交資料截止	111.5.10			1.筆試時間：5月20日(五)8:50-10:30寫作，10:50-12:30語文測驗。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1.5.20			2.筆試地點：請於5月19日(四)10:00起逕至本系網頁查詢。						
標示	111.6.6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1.6.1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B、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學測社會級分								
備註		1.審查資料若有補充說明，請公告於本系網頁，考生請自行上網查看。 2.本系參加校內聯合分發，請見「本校重要事項說明」。 3.聯絡電話：(02)33664003。 4.本系網址：http://www.cl.ntu.edu.tw。								

倍率篩選[要先通過檢定再篩選]

- 依照特定科目成績，由倍率高到低排列，依序篩選出校系設定的第一階段錄取人數。
- 例如：《台大中文系》預計錄取20人
其篩選倍率設定為：

科目	倍率
社會	8
英文	6
國文	3

則篩選方式是

- (1) 先將報名者的社會成績由高到低排列，篩選出成績前 $20 \times 8 = 160$ 名的考生。(同分均增額)
- (2) 再將160位考生的英文科成績由高到低排列，篩選前 $20 \times 6 = 120$ 名的考生。(同分均增額)
- (3) 最後再將120位考生的國文成績由高到低排列，篩選前 $20 \times 3 = 60$ 名學生進入指定項目甄試。(同分再以超額篩選方式多做一次篩選，還是同分則一律參加第二階段)

倍率篩選相同時，如何採計？

- 相同倍率以總分來篩選，例：106學年度中興大學動科系

國立中興大學 動物科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第一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校系代碼	003312	國文	均標	6
招生名額	9	英文	均標	6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6
預計甄試人數	45	社會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均標	5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B級	--

假設有1500人來申請，其中1000人通過學測檢定，即國文、英文、數學、自然皆達均標，英聽達到B級，就會以這1000人來進行倍率篩選。

由於國文、英文、數學的篩選倍率都是6，因此須以三科分數總和來篩選。即在國文 英文 數學的總分中，選出分數排名前54名（ 9×6 ）的考生，再從這54人中選出自然科分數排名前45名（ 9×5 ）的考生。因此，只有這45名考生可以進入第二階段甄試。

分發入學 (<http://www.uac.edu.tw/>)

最新消息

📌 【公告】[111學年度分發入學複查結果公告](#)

日期	事項
111.08.31	【公告】112學年度分發入學檢定英聽系組列表
111.08.22	【公告】111學年度分發入學複查結果公告
111.08.12	【公告】111學年度分發入學放榜記者會簡報、相關統計資料
111.08.12	【公告】111學年度分發入學各系組最低錄取標準表
111.07.28	【更正公告】111學年度登記志願單機版(修正未加權成績計算公式，請務必更新以便顯示正確篩選)、下載離線更新版
111.07.27	【新聞稿】111學年度分發入學招生訊息公告
111.07.27	【公告】111學年度分發入學登記志願單機版更新、下載離線更新版(已於111/7/28更新)
111.07.27	【公告】111學年度分發入學招生訊息(含回流後招生名額、成績人數累計表、最低登記標準)

重要時程

111學年度分發入學重要時程

月份	事項
8月	111/08/12 公布-「大學分發入學錄取名單」
	111/08/12~111/08/15 受理-「分發結果」複查
	111/08/22 公布-「分發複查結果」

更多

相關訊息

常見問題 Q & A

107-111分發統計

學年度	107	108	109	110	111
指考/分科 報考人數	50,741	49,119	43,754	40,918	29,086
核定名額	25,466	24,575	24,438	24,781	24,915
回流名額	14,797	10,001	8,840	11,546	14,435
總招生名額*	40,263	34,576	33,278	36,327	39,350
外加名額	401	344	294	274	171
登記人數(A)	44,345	42,604	36,781	34,569	25,297
缺額人數	364	287	51	2,732	14,493
總錄取人數 (含外加)(B)*	40,301	34,633	33,521	33,869	25,028
錄取率(=B/A)	90.88%	81.29%	91.14%	97.98%	98.94%

*總招生名額不含外加名額

*B=總招生名額+外加名額-缺額

分發入學

➤ 校系採計： $3 \leq (\text{學測} + \text{分科測驗}) \leq 5$ 、分科測驗科目至少1科

➤ 檢定標準：大學校系可訂定至多2科

學科能力測驗作為檢定標準。

➤ 加重計分：依招生需求對採計之科目依 $\times 1.25$ 、 $\times 1.50$ 、 $\times 1.75$ 、 $\times 2.00$ 之方式加重計分。

111學年度分發入學管道參採考科科目數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及 英語聽力檢定標準	採計科目及加權	同分參 酌順序	選系說明
外交學系	1. 國 文(均標)	英 文 x 1.75	1	本系教育目標為拓展學生國際視野，培養國際事務研究與實務之專業人才。課程以國際關係為主體，涵蓋政治、歷史、法律、經濟、決策及談判等，並鼓勵學生赴國外進修、學習第二外語及第二專長。學生另須具備人際互動溝通協調能力、能控管自身情緒、具相當之抗壓能力。
	2. 數學 A(均標)	公民與社會 x 1.00	2	
	或	地 理 x 1.00	3	
	數學 B(前標)	國 文 x 1.50	4	
	英 聽 (A級)	歷 史 x 1.00	5	

檢定：學測或英聽，至多2科

採計：可加權

3科 ≤ 學測+術科+分科 ≤ 5科

學測 至多4科；分科至少1科

音樂術科校系於分發入學管道暫緩施行分科測驗 (Y)
考科≥1規定一年，但112學年度起則須依大學多元入
學方案分發入學管道採計科目數規定辦理

110.8.25常委會決議通過

增加分發入學同分參酌比序項目，為使用所有考科，由原本的
3項改為3-5項，除了比各科級分外，如最後仍同分的話則可依
序比各採計科目的原始分數

考試入學

- 考生須至「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網站登記志願，每位考生選填之志願數不得超過100個。
- 已錄取「繁星推薦」、「個人申請」，**未於規定期限內放棄入學資格者**，不得參與考試入學。

其他

- 申請國外大學(錄取學校請回報註冊組)
- 離島地區及原住民籍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國(市)立師範及教育大學聯合保送甄試」
- 各校獨招(特殊選才)

提醒

- 報考選填前請務必參閱簡章
- 升學資訊(報名、特殊選材等)請密切注意本校首頁公告
- 如對個別校系要求有疑問建議可直接撥打該校系電話詢問

- 註冊組網頁：

政大附中

(www.ahs.nccu.edu.tw)→專區系

列→升學專區→高三升學

簡報完畢 Q and A~

- 敬請指教！

